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及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变更情况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温安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

经公司股东袁微微女士提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提名詹伟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詹伟哉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为保证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詹伟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董事会选举詹伟哉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同时，独立董事詹伟哉先生是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选举詹伟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次补选的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袁微微	袁焯、彭钦文
审计委员会	詹伟哉	彭钦文、郭旭辉
提名委员会	彭钦文	高义融、袁微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高义融	詹伟哉、涂友冬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